

# 株洲市财政局

株财预通[2018]9号

##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预计数的通知》（湘财预〔2017〕187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将提前下达2018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下达你单位，专项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工作。请将此项资金列入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功能科目“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经济科目“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将资金按程序拨付使用，并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18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总表不发县市区)



2018 年 02 月 05

附件：

## 2018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	
			中央	省级
天元区教育局	2018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1536	1536	
芦淞区教育局	2018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1341	1274	67
荷塘区教育局	2018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1796	1555	241
石峰区教育局	2018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改革中央和省级资金	1070	973	97
合计		5743	5338	405